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
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目 录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3

关于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4)003928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泰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后附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一、 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宝泰隆公司管理层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编制和对外报送、披露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宝泰隆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执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营业收入扣除事项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检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 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披露,如实反映了宝



泰隆公司营业收入扣除事项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审核报告仅供宝泰隆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栋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丹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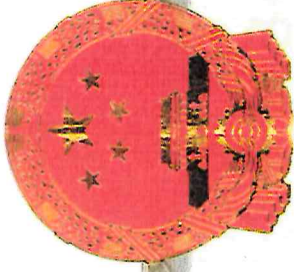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 情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 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72,659.97		377,291.1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011.40		943.0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54%		0.25%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379.87	出租固定资产 609.40 万元； 出租无形资产 41.69 万元； 销售材料及废旧物资收入 728.78 万元	359.03	出租固定资产 159.80 万元； 出租无形资产 8.17 万元； 销售材料及废旧物资收入 191.06 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0.00		0.00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0.00		0.00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0.00		0.00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0.00		0.00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631.53	房地产销售收入 487.50 万元；产品小批量销售 91.35 万元；热计量安装费及配套费收入 15.14 万元；招标标书收费收入 1.37 万元；其他 36.17 万元	583.99	房地产销售收入 367.53 万元；主营产品小批量销售 145.74 万元；热计量安装费及配套费收入 12.12 万元；招标标书收费收入 3.21 万元；其他 55.39 万元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011.40		943.0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项 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 情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 情况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0.00		0.00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0.00		0.00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0.00		0.00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0.00		0.00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0.00		0.00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0.00		0.00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0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70,648.57		376,348.14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增明

出资额 30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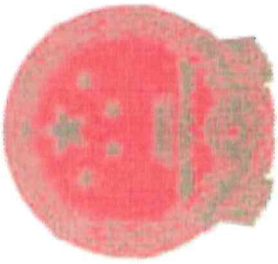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税务咨询服务；资产评估；财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0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银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09月28日

证书序号：001449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栋
 Full name 王栋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01-15
 Date of birth 1973-01-15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0102197301151631
 Identity card No. 230102197301151631



王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22年 3月 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3010220101746

证书编号: 1100015400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2年06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

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李丹 110101700120

月 日
/m /d

李丹

证书编号: 1101017001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李丹

女

1982-08-21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201026198208210925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